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2023 年度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脉通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不超过 1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向关联人采购产品金额为 1000 万，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金额为 200 万元。2022 年度上述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337.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英脉通信	市场价	1,000.00	134.07	337.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英脉通信		200.00	0.00	0.00
	小计		1,200.00	134.07	337.00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英脉通信	采购产品	337.00	1,000.00	17.76%	66.3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英脉通信	销售产品	0.00	200.00	0.00	0.00
合计			337.00	1,200.00	17.76%	66.3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材料生产和供应等情况，同时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对交易进行适时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人民币 4,800 万元
- 3、成立日期：2017 年 01 月 23 日
- 4、法定代表人：阮强
- 5、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清樟路清溪段 67 号 102 室
- 6、经营范围：通信产品、移动通讯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物联网设备、互联网接入设备、数据处理和存储设备、电子计算机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

劳保用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31939.50	4492.09	21698.16	881.25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将持有的英脉通信 51%股权转让给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英脉通信股份，英脉通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出售英脉通信股权转让交割之日起 12 个月内，英脉通信为公司关联方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英脉通信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相关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生产所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英脉通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采购及销售。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确定，作价公允、合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通过相关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发挥与关联方产品和技术上的协同效应，且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查，我们认为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日常经营性活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的前提下，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本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会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